

法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一志愿考生复试成绩公示

序号	准考证号	考生姓名	专业代码	复试专业	招生计划类别	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	英语听说能力测评20%	综合能力考核40%	专业笔试40%	复试成绩	初试成绩	总成绩	加试成绩1	加试成绩2	备注
1	107666000003099	刘小洋	035101	法律（非法学）	普通计划	合格	80.8	82.6	83	82.4	312	70.4			
2	107666000002818	李博	035101	法律（非法学）	普通计划	合格	81.4	83	79	81.08	316	70.35			
3	107666000003249	刘书晗	035102	法律（法学）	普通计划	合格	84.4	80.8	91	85.6	312	71.68			
4	107666000005130	乃皮赛·卡哈尔	035102	法律（法学）	普通计划	合格	87.4	79.4	87	84.04	265	65.42			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

公示期为2026年3月30日-2026年4月1日（3天），如有异议可向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反映，联系电话：0991-7853392